

# 临沂市商务局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报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的通知》要求,现公布临沂市商务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全文包括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临沂市商务局门户网站(<http://swj.linyi.gov.cn/>)“政务公开”栏目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临沂市商务局综合法规科联系(地址:临沂市兰山区北京路 8 号政服务服中心 705 室,邮编:276000,电话:0539-8321730)。

## 一、总体情况

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的具体指导下,市商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结合商务工作,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打造公开主阵地。以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为主要平台，全方位、多角度、宣传发布商务领域相关政策、动态等信息。全年在市商务局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794 条；发布微博 729 条、微信公众号 450 条。二是增强形式多样化。通过门户网站公开各级政策性文件 20 件，积极采用文字、图片、音频等多种形式发布政策解读 16 篇；公开局长办公会 4 次，图解会议 4 次；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9 件（主办 4 件，协办 5 件）政协委员提案 42 件（主办 2 件，协办 40 件），除代表委员要求不予公开和办理复文涉密外，均通过市商务局门户网站及时公开。三是提升公众参与度。先后组织开展“共建开放临沂”、“我为 RCEP 博览会出点子”2 次政府开放日活动，累计邀请企业代表、市民代表、媒体等 50 余人参与。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是办理程序进一步规范。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畅通申请受理渠道，规范办理程序，加强协调沟通。二是办结时效进一步缩短。2021 年我局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 11 件，全部按期办结。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健全完善审查发布机制。坚持“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的原则，要求对拟在市商务局门户网站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内容审核和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依法、及时、全面、准确和合理。二是明确细化信

息公开事项。进一步完善《临沂市商务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更新《临沂市商务局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明确每个事项公开的内容、时限、方式、主体，并通过局门户网站予以公布，对政府信息实施清单化管理。

####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加强平台管理维护。配备专人落实好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围绕全市商务工作发展总体目标，立足新发展阶段，聚焦商贸流通、会展经济、电子商务等特色商务品牌，关注开发区建设、进出口货物贸易和双向投资等经济发展的重点方面，积极推动相关政务信息向公众主动公开。二是优化信息公开服务。按照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的新要求，结合商务局中心工作，对我局微信公众号进行改造提升。迁移原“临沂追溯”公众号，整合服务功能；新设“商务服务”菜单栏，提供电商培训、会展地图等信息导览；提升信息发布质量与频率，以大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让政府信息公开更加“接地气”。

####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制定工作方案。制定并印发了《临沂市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从加强主动公开和解读回应工作、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及提高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水平等方面对政务公开工作提出要求。二是推进全员学习。积极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断完善内部处置流转机制，确保各项规定落到实处。三是明确责任分工。及时调整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责任部门和负责人，按职能职责把好关，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时效性。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0	0	0	0	0	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8	0	0	0	0	0	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1	0	0	0	0	0	1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1	0	0	0	0	0	1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打算

我局虽然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表现为：一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个别栏目更新频率不高。二是信息公开的深度有待进一步挖掘，公开形式不够丰富，鲜活生动的视频、图文解读数量不多。三是信息公开的队伍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力量薄弱，整体上专业化、理论化水平不高。

下一步，我局将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改进：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建立健全信息收集、审核、报送、公开运行流程，完善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各项制度，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常态化，保证信息发布的及时、全面、系统。二是深化信息公开内容。认真梳理细化主动公开栏目，不断扩大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提高公开信息的质量。特别是对公众需求量大、申请比较集中的政府信息，要及时梳理、整合。对公众关注度高、专业性强的政策文件等，适时开展形式丰富、通俗易懂的解读，提高政府信

息公开的服务有效性。三是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邀请专业人员开展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加强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和业务熟练程度。同时，我们将持续规范工作流程，拓展公开形式，不断增强商务信息公开时效，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努力为广大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保障广大群众对政府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力争我市商务领域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临沂市商务局

2022年1月14日